

证券代码：002767

证券简称：先锋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9-220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3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石义民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3月22日通过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资入股福建哈德仪表有限公司》的议案

公司7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布局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2,000万元对福建哈德仪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哈德仪表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进行增资，增资完成后将持有哈德仪表31.07%股权。同时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经办本次交易相关事宜（包括但不限于签署《增资协议》等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拟投资标的福建哈德仪表有限公司，其主营业务为气体涡轮流量计、气体罗茨流量计、旋进漩涡流量计、气体过滤器、IC卡燃气控制系统及应用软件，其在燃气行业拥有一定的技术基础、专业能力及渠道口碑，能够与我公司现有业

务形成良性互动,进一步增强我公司在工业燃气计量表领域的发展活力与整体实力,有效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及市场竞争力。

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,投资风险可控,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交易进展情况,履行相关程序及披露(如需要)。

标的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运作情况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,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内容请详见 2019 年 3 月 26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进行的披露。

以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资入股浙江信网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》的议案

公司 7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布局,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1,600 万元对浙江信网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信网真”或“标的公司”)进行增资,增资完成后将持有信网真 10%股权。同时,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经办本次交易相关事宜(包括但不限于签署《增资协议》等)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拟投资标的浙江信网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其主营业务为云计算、大数据、信息安全等领域的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研究、开发、咨询、销售及服务。标的公司在其行业深耕多年,能够给我公司现有业务提供技术支持,同时,为我公司未来在“高端与智能制造”相关的技术、应用、移动互联网、云计算和智能终端等领域的布局做前期准备,促进公司以“智慧燃气”为核心的智慧能源产业链整合与“高端与智能制造”的双发展。

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,投资风险可控,不会对公司财务及

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交易进展情况，履行相关程序及披露（如需要）。

标的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运作情况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内容请详见 2019 年 3 月 26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进行的披露。

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入股智驰华芯（无锡）传感器有限公司》的议案

公司 7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布局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昇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昇锋投资”）拟使用自有资金 500 万元对智驰华芯（无锡）传感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智驰华芯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进行增资，增资完成后昇锋投资将持有智驰华芯 3.125% 股权。同时，授权子公司经营管理层经办本次交易相关事宜（包括但不限于签署《增资协议》等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昇锋投资聚焦于智慧能源领域中“天然气产业链”上下游相关标的公司，致力于服务公司的并购成长、推动公司价值创造，同时提前布局“高端与智能制造”相关的技术、应用、移动互联网、云计算和智能终端等领域。

本次拟投资标的智驰华芯（无锡）传感器有限公司，其主营业务为汽车、工业和机器人等控制机构和探测模块的核心传感器，从传感器芯片到传感器系统完整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，传感器温补自动校准、传感器模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传感器作为昇锋投资布局“高端与智能制造”的重点关注领域之一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，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及战略布局，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，进一

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。

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昇锋投资的自有资金，投资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交易进展情况，履行相关程序及披露（如需要）。

标的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运作情况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内容请详见 2019 年 3 月 26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进行的披露。

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公司 5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关联董事石扬、石义民已回避表决。

为完善公司战略布局，拓宽公司业务范围，丰富公司现有的产品类型，公司拟与公司董事、总经理石扬先生以现金方式共同出资 1,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控股子公司（未命名，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），其中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出资 750 万元人民币，石扬先生拟以现金方式出资 250 万元人民币。本次投资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控股子公司 75% 的股权，同时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经办本次交易相关事宜。

本次对外投资参与方石扬先生为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。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未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内容请详见 2019 年 3 月 26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请详见

2019年3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及《独立董事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。

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内容请详见2019年3月26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进行的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